

##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材料，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166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方杭州阿里巴巴泽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就相关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认购方杭州阿里巴巴泽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出具了《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经本公司对本公司及相关关联方进行自查，自三江购物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 2016 年 11 月 21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期间，本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不存在减持三江购物股票的情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三江购物股票，亦不会做出减持三江购物股票的计划或安排。”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